

安政通报

第三十期

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09年5月9日

加快地震灾区恢复重建 确保三年规划两年完成

—邹明同志在全市加快地震灾区恢复重建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009年5月11日)

同志们：

在“5.12”汶川大地震发生一周年之际，市政府召开这次加快地震灾区恢复重建工作会议，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这次会议主要是对地震灾区恢复重建一年来的工作进行阶段性小结，对加快地震灾区恢复重建、确保三年规划两年完成进行安排部署。会议放在石泉召开，是因为经过多次检查，石泉县恢复重建工作相对快一些，有一个现场学习的含义。刚才，听了四个受灾县县长和市直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的汇报和表态发言，表明了大家务实的态度、必胜的信念和工作的措施，我完全赞同。这次会上有

一个工作进展情况的通报，我就简要的再作一些强调：

去年“5.12”汶川地震波及我市，10 县区不同程度受灾。根据国家地震灾害损失和地震烈度划分评估，汉阴、石泉、宁陕、紫阳四个县被国家列入一般受灾县。按照《陕西省汶川地震受灾地区灾后重建规划》和与省政府签定的《地震灾后恢复重建目标责任书》的要求，市、县政府和有关部门齐心协力，精心组织，灾后恢复重建扎实展开，较好地完成了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阶段性任务，没有辜负灾区群众的期望和重托。从工作角度讲：一是领导重视。我们及时组建了恢复重建工作领导机构，政府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直接牵头，有关部门负责同志亲自担纲，为恢复重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强有力的组织保障；二是规划先行。我们迅速组织力量编制了灾后重建总体规划和城乡住房、基础设施、生产力布局等九个专项规划和灾区居民建房、中小学校维修重建、农村卫生院室建设等项目规划，为指导恢复重建和争取国家项目支持赢得了主动；三是争取资金。我们及时向省政府和有关厅局申报衔接恢复重建项目和资金，共争取 294 个项目 2.68 亿资金，止四月底，实际到位资金 1.98 亿元，占应到位资金额的 73.7%，累计完成投资 1.5 亿元，占总投资的 55.9%。四是加快实施。各县组织了精干务实的项目建设班子，逐项目加快推进。止四月底，4 个灾区县农村危房加固和倒房新建任务全部完成，受灾群众已如期搬进了新居；中小学校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加快建设，62 所中小学校校舍维修加固项目全面完成，43 所新建学校主体工程正在紧张施工；乡镇卫生院恢复重建项目全面推进，已建成 52 个村卫生室，在建 44 所乡镇卫生院和 20 个村卫生室，还有 24 所乡镇卫生

院马上开工；城乡基础设施恢复重建项目进展顺利，39个城镇供排水、水库除险项目和河堤加固项目全部竣工，还有7个项目开工的准备工作就绪；基层政权政法设施恢复项目如期完成。五是监督到位。严格执行《陕西省地震灾后恢复重建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严肃灾区重建工作纪律，建立资金专户，实行专帐专管、专款专用、专户核算、直接拨付、封闭运行。对资金使用、项目安排全部向社会公示。审计、监督、财政部门进一步加强了对资金使用的跟踪监督，建立了责任追究制度。六是确保质量。按照《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工程质量管理办法》，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负责制、招投标制、合同制、审计制和竣工验收制，对所有建设项目，科学合理选址，强化设计审查，狠抓工程质量，提高了项目的建设速度、质量和效益。

总体来看，四个县的各类重建项目进展较好，达到预期进度和效果。但还存在三个突出问题，一是资金到位不理想，特别是红十字会负责的援建资金尚未落实，使部分项目不能及时开工；二是资金缺口比较大，因项目前期和设计、施工要求高等原因，实际支出大于项目规划，形成一定的资金缺口；三是工作进展不平衡，除农村灾民建房工作全面完成外，中小学校、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城乡基础设施项目大多才进入施工阶段，还有部分项目尚未开工。这些问题都必须在下一步的工作中切实加以解决。

国家和省上根据整个地震灾后恢复重建的进展情况，明确提出了三年规划两年完成的目标，这是当前形势下作出的一项重大工作部署。对我们来讲，完成这个任务，不仅是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成效的具体检验，也是保增长、保稳定、保民生工作进展的

实际考验。省政府4月17日在汉中召开了专题会议，安排了加快灾后恢复重建，确保三年规划两年完成的工作任务，根据省政府的会议精神，这里我着重强调几点：一是明确任务。我们在专项规划中的项目比较多，目前的资金安排不可能全部解决。三年规划两年完成主要指与省政府签定的责任书中的项目，列入责任书中的项目必须优先保证，坚决按时限、按质量完成。这批项目的资金一定要打足，确保建一个投入使用一个，决不能搞半拉子工程。其他的项目可以纳入以后年度民生八大工程规划来实施。二是明确资金。省政府对一般受灾县按每县大体平均一个亿，以人口等因素调剂分配，实行切块安排，包干使用的办法，最近将一次性下达恢复重建资金。初步给我市确定的资金盘子为37391万元，其中，石泉县8187万元，汉阴县13087万元，紫阳县10517万元，宁陕县5000万元。这批资金下达后，省上不再安排地震灾后重建资金，其他未实施的项目转入正常的民生工程规划渠道。请四个县统筹考虑项目资金的安排，同时要积极争取有关部门承诺的重建项目资金的到位。三是明确要求。灾后重建是我们改变公共设施特别是社会事业滞后的一次机遇，一定要坚持质量标准，决不能因任务紧而降低要求，新建的学校一定要设施到位，管理到位，软件到位，寄宿制学校必须达到规定的要求，农村乡镇医院和村卫生室的工作人员都要培训一次，新设施不仅仅是新环境，还要有新管理，更还有新发展。正在施工的项目要进一步加快进度，没有开工的项目必须在本月内全部开工。四是加强领导。要继续发扬前一阶段领导重视、部门支持、基层实干的作风，县长亲自上手，分管县长直接负责，部门密切配合，项目单位抓紧实

施，确保每个项目、每项工程任务明确，责任到人。五是加强管理。坚持项目管理程序，坚持招投标制度，坚持项目建设责任制，要以党性负责，以职务担保，决不能出现任何问题，无论是项目建设质量，还是资金使用管理都必须严明纪律、严格程序。六是加强督查。各县政府要认真研究一次加快恢复重建项目建设问题，尤其是未开工的项目必须限期开工，绝不能再拖延。市县发改部门要继续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督促检查，每两个月通报一次项目进展情况，特别要加强对未开工项目的督查工作，弄清未开工的原因，协调解决具体问题，督促尽快开工建设。教育、卫生等业务主管部门要加强上下衔接，强化业务指导，主动争取上级业务主管部门对资金和设备等方面的支持，研究制定新学校、新医院的业务培训、业务建设的具体办法。财政、监察、审计部门要进一步加强资金的拨付、监督和审计工作，确保资金不出问题、干部不出问题、工作不出问题。

三年规划两年完成，今年是决战的关键阶段。希望各县区、各有关部门立即行动起来，抓住当前有利时机，更加扎实地推进项目建设，圆满完成震后灾区恢复重建任务，确保在明年“5.12”前，向党和人民交一份满意的答卷。

送：市委各工作部门，市纪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安康军分区。

市中级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中、省驻安各单位。

发：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工作部门、各直属机构。

共印 55 份